

國立嘉義大學

開館時間之調整與公告

作業規範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訂定

保存年限：永久
編 號：112-3-01-19ZZ

核	
定	
日期	
審	
核	
日期	
擬	
辦	
日期	

國立嘉義大學

開館時間之調整與公告作業規範

一、目的

為使讀者能在一定之開館時間內有效利用館藏資源特制定本作業規範。

二、依據

圖書館使用規則第三點規定。

三、說明

(一)圖書館使用規則係於 90.4.24 由九十學年度第二次圖書諮詢委員會修正通過。

(二)依圖書館使用規則第三點規定，開館時間如下：

1. 學期中：

週一至週五：上午八時十分至下午九時三十分。

週六：上午八時十分至下午五時。

週日：下午一時至下午五時。

2. 寒暑假另行規定。

3. 國定、校定、連續假日不開館。

4. 遇有特殊情況，本館得於事先公告後，變更開館時間。

四、作業流程說明/作業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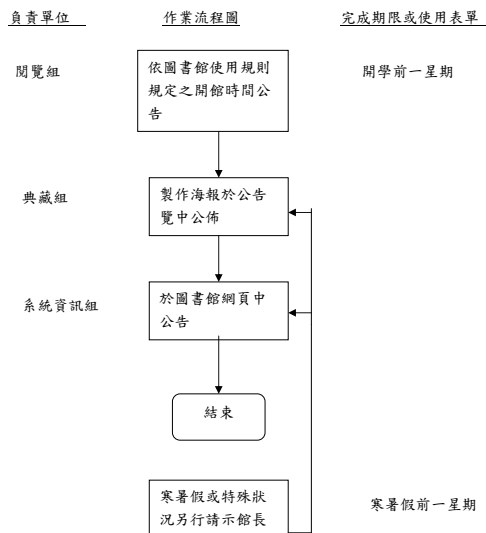
(一) 作業流程說明

1. 學期中之開館時間依圖書館使用規則之規定於公告欄及網頁中公佈。

2. 至遇寒暑假或特殊狀況時，將請示館長後，另行公告變更開館時間。

1

(二) 作業流程圖



五、附件

無

六、參考資料

無